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4日通过 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 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4月20日下午15:00在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 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A 座 32 楼公司行政总部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 票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其中:以通讯 方式表决 4 人, 无委托出席情况)。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 会。
-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赞成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以下无正文)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